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持續關連交易

資產託管協議之補充協議

茲提述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委託本公司管理其部份資產的資產託管協議(「資產託管協議」)。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指之詞彙與該公告內的釋義具相同涵義。

補充協議

本公司與珠江船務企業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訂立資產託管協議的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內容有關於資產託管協議中的託管資產增加珠江船務企業的兩項新資產。補充協議與資產託管協議應被視為和解釋為一份協議。補充協議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生效；到期日跟從資產託管協議，即亦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除通過補充協議新增如下內容外，資產託管協議之所有條款(包括年度上限港幣30,000,000元)均維持不變。

1. 新增託管資產之資料

1.1 富裕小輪有限公司

富裕小輪有限公司是珠江船務企業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於香港地區經營渡輪業務。

1.2 廣東珠船航運有限公司

廣東珠船航運有限公司是珠江船務企業於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於粵港澳地區提供水路貨物運輸服務。

1.3 肇慶大旺珠江物流有限公司

肇慶大旺珠江物流有限公司是珠江船務企業於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提供貨物代理、物流綜合服務，貨物中轉、堆存、集裝箱運輸及其他相關業務。

1.4 肇慶大旺珠船貨運碼頭有限公司

肇慶大旺珠船貨運碼頭有限公司是珠江船務企業於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碼頭經營、貨物裝卸、運輸與倉儲及其他相關業務。

2. 新訂託管資產總值

按珠江船務企業與本公司協定之相關公司管理賬目所示，以下各項合計之金額：
(1) 粵興船舶用品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2) 中港澳免稅用品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3) 珠江海事顧問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4) 粵通船務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5) 富裕小輪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6) 廣東珠船航運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7) 肇慶大旺珠江物流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8) 肇慶大旺珠船貨運碼頭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9) 佛山市順德區容奇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的16.5%；(10) 廣州市番禺蓮花山香港貨運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的25%；(11) 廣州南沙國際物流園開發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的50%；及(12) 粵科港航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之資產總值的25%。

訂立補充協議的原因及利益

誠如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報內所述，本公司將全力構建跨境客運、本港交通、港口物流、「一帶一路」投資及資本運營「五大平台」。而其中一項重要舉措即為繼續研究收購母公司優質資產。珠江船務企業與本公司訂立資產託管協議之補充協議，將可讓本集團發揮本身在營運及管理託管資產業務方面（如本港交通）的經驗及專業知識，讓本集團通過提供資產託管服務而取得收入之同時亦可使到託管資產以有效而井然有序的方式營運及管理，從而加快向本集團注入託管資產的進程。同時補充協議可為減低本公司的營運成本。

有鑒於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補充協議之條款是公平及合理，補充協議是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由於珠江船務企業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珠江船務企業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資產託管協議及補充協議所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按年度上限港幣30,000,000元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資產託管協議及補充協議所進行之交易只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黃烈彰先生、吳強先生及非執行董事葉梅華女士同時為珠江船務企業之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冷步里先生、陳杰先生及劉武偉先生時為廣東省航運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之母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烈彰先生、吳強先生、陳杰先生、冷步里先生、劉武偉先生及葉梅華女士各自被視為於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有關批准補充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吳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烈彰先生、吳強先生、陳杰先生、冷步里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梅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